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特别委员会 1999 年 7 月 6 日关于波多黎各的决定

古巴：决议草案

特别委员会，

铭记着大会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 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以及特别委员会有关波多黎各的决议和决定，

考虑到大会 1988 年 11 月 22 日第 43/47 号决议宣布 1990 年代为铲除殖民主义十年，以及特别委员会提交大会各报告所载特别委员会所通过的关于波多黎各问题的十八项决议和决定，

回顾 2000 年 7 月 25 日为美利坚合众国干预波多黎各的一百零二周年，

还回顾过去 11 年来波多黎各的政治代表和美国所提出各种不同倡议，但迄今没有开始波多黎各人民的非殖民化进程，

强调美国必须全面执行大会第 1514 (XV) 号决议以及特别委员会关于波多黎各的各项决议和决定创造必要条件，

考虑到关于召开波多黎各人民主权制宪会议的各项建，以寻求开始波多黎各非殖民化进程的切合实际的程序，

注意到美国海军陆战队五十多年来，一直在波多黎各的别克斯岛举行军事演习，从而使平民的活动限制于占该岛面积约四分之一的范围内并对该领土人民的健康、环境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影响，

表示遗憾的是，美国停止这种演习（波多黎各人民曾对此表示欢迎）一年之后，又恢复在有人居住的别克斯岛进行军事演习和轰炸，赶走和监禁和平示威者，并对平民实行新的限制，

注意到波多黎各人民一致认为迫切需要停止在别克斯岛举行军事演习，被占土地应归还波多黎各人民，

又注意到波多黎各人民一致赞成释放因争取波多黎各独立斗争的案件而在美国监狱服刑的所有波多黎各犯人，

满意地注意到十一名波多黎各犯人获释，

还注意到 2000 年 4 月 8 日和 9 日在卡塔赫纳德印第亚斯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三届部长级会《最后文件》重申波多黎各人民根据大会第 1514 (XV) 号决议享有自决和独立的权利，并请特别委员会继续积极处理波多黎各问题，

听取了代表波多黎各人民及其社会机构各种不同观点的声明和证词，

审议了特别委员会报告员关于涉及波多黎各的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1. 重申波多黎各人民根据大会第 1514(XV) 号决议享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而且该决议的基本原则也适用于波多黎各问题；

2. 申明波多黎各人民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民族，具有自己明确的民族特征；

3. 重申委员会和国际社会希望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根据大会第 1514(XV) 号决议和特别委员会关于波多黎各的各项决议和决定，将承担责任，加快允许波多黎各人民充分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的进程；

4. 满意地注意到去年在落实确保波多黎各持各种观点的代表充分参与的机制方面已取得很大进展，例如提出了关于召开波多黎各人民主权制宪会议的各项建议；

5. 表示希望联合国大会将从所有方面综合审查波多黎各问题；

6. 鼓励美国政府按照保证波多黎各人民实现自决的合法权利和保护其人权的需要，命令其武装部队停止在别克斯岛举行军事操演和演习，将所占土地归还波多黎各人民；停止迫害、逮捕和骚扰和平示威者，注意保护基本人权，例如保健和经济发展的权利，并消除受影响地区的污染，

7. 欢迎 11 名波多黎各犯人获释，并表示希望美国总统将释放因争取波多黎各独立斗争的案件而在美国监狱服刑的所有波多黎各政治犯；

8. 满意地注意到报告员遵照委员会 1999 年 7 月 6 日的决议编写的报告；

9. 请报告员在 2001 年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特别委员会提出报告；

10. 决定不断审查波多黎各问题。

